

红楼

七宗案

沈治钧



揭示红学史七宗“疑案”的真相

道学家与流言家

回望红学龙卷风中的那些人和事

不泼冷水，不灌烧酒——平心关注《红楼梦》重上荧屏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红楼

七宗案

沈治钧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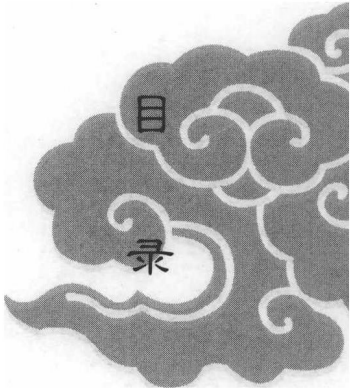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七宗案/沈治钧著.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1.5
ISBN 978-7-214-07100-2

I. ①红… II. ①沈… III. ①《红楼梦》研究 IV.
①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84475 号

书 名 红楼七宗案
著 者 沈治钧
责任编辑 沈 亮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http://jsrmcbs.tmall.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者 江苏新华印刷厂
开 本 960×1 304 毫米 1/32
印 张 14.75 插页 2
字 数 420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7100-2
定 价 39.00 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绪 言 /001

关于“秦学”及其他 /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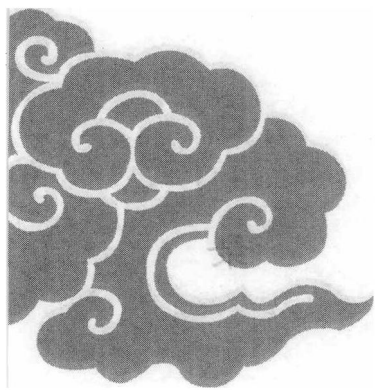
- 何须漫相弄,几许费精神——评《刘心武揭秘红楼梦》/007
- 对余英时一封信函的另类解读 /039
- 道学家与流言家 /066
- 没有金刚钻,也揽瓷器活——评《刘心武续红楼梦》/077

关于《爽秋楼歌句》案 /093

- 日望西山餐暮霞——有关曹雪芹在西山诗词八首笺议 /093
- 从《爽秋楼歌句》的署名问题说起 /121
- 红学索隐从旧到新 /139

关于《木兰花慢》疑案 /144

- 顾随《木兰花慢》一阕辨惑 /144
- 《木兰花慢》疑案补说 /171
- 为容已得南威论——《木兰花慢》疑案前奏曲 /178
- 陈寅恪写过小说吗? ——兼谈与吴宓相关的七首七律 /190



- 燕京人海有人英——关于《木兰花慢》疑案的商榷意见 /200
- 徐邦达《贺新凉》一阕辨惑 /215
- 读《顾随致周汝昌书》 /226

关于“聂绀弩赠诗”案 /245

- “聂绀弩赠诗”发疑 /245
- 回望红学龙卷风——以周绍良先生为中心 /265
- “毛泽东好评”稽疑 /280

关于“曹雪芹佚诗”案 /301

- “曹雪芹佚诗”案拾零——以陈迥冬先生为中心 /301
- “曹雪芹佚诗”案谈片——以舒芜先生为中心 /316
- “曹雪芹佚诗”案说趣——以张友鸾先生为中心 /330
- 再说“宛平人”张友鸾 /338
- 读端木蕻良致陈迥冬函 /343
- 关于吴组缃致梅节函 /354
- 读《俞平伯致毛国瑶信函辑录》书后 /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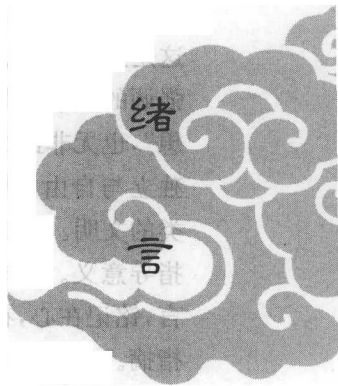
关于“俞平伯匿书”案 /369

- 俞平伯校书史事钩沉 /369
- 又见当年胡适之 /390
- 重读《红楼梦辨》 /397
- 俞平伯在一九八六年 /403
- 小议靖本造假说 /420

关于新版电视连续剧 /432

- 不泼冷水，不灌烧酒——平心关注《红楼梦》重上荧屏 /432
- 尊重原著，靠近胜利——《红楼梦》改编热有感 /448
- 石狮两个一红楼——写在新版电视剧播出之际 /450
- 哪儿来的“学术霸权”？——答《文艺报》记者问 /457

后记 /464



在宿命论者看来,有些事情是早已注定的,躲也躲不开。晚唐诗
人蔡京说:“凝成紫塞风前泪,惊破红楼梦里心。”(《咏子规》)格调悲
切,意境凄抑。早就有学者感慨过,《红楼梦》研究是个碰不得的题目,
一碰便麻烦缠身,类似寡妇门前,葫芦庙里,葛藤帐上。

两年前(2009)的仲春,我写了篇当代红学史方面的小东西,即《为
容已得南威论——〈木兰花慢〉疑案前奏曲》,后来发表在一位河南友
人主编的学报上。同年11月底,看到曾就读于燕京大学国文系的一
个八十多岁的老先生在《人民政协报》上刊出了商榷文章。出于谨慎
与尊重,我设法跟他取得了联系,通过电话交换了意见。老先生的大
作与言谈,促使我思考了一些问题。由于他援引燕大校训“因真理得
自由以服务”(Freedom Through Truth For Service),围绕“名人效应
与学风”来设计驳论,所以我的思考也集中在这些方面。至于他所指
教的具体内容,眼下我反倒没有什么兴致谈了,不打算回应。双方的
文字俱在,其间的是非曲直大家不难判断。因而,此处姑隐其名,只借
他的话头说些原则性的认识。

“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当然是个非常典雅的校训,大概源自新约
圣经《约翰福音》第八章所谓“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

由”(You shall know the truth, and the truth shall make you free)。这是追求真理、崇尚自由、服务人类的神圣情怀,也就是乾嘉学派始终强调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陈寅恪所说的“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也无非此义。^①学术的目的在于求真,通过求真获得精神世界的独立与自由,从而使个体及群体的行为能够推动社会的进步,提升人类的文明。在这一点上,燕大校训对于治学与做人均具有格外鲜明的指导意义。我非燕大人,却愿把“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当作至理名言,铭记在心,在学术研究中努力务实求真。若存讹谬,自然欢迎方家指摘。每纠正一处错误,我辈便向真理靠近了一步,何乐而不为?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论语·里仁》)那自然属于最高境界,我虽不能至,但心向往之。

问题在于,何处可以求得真知?其实,先贤早已指出了,就是格物致知。世间万事万物都是求真的对象,求知的途径。朱子云:“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于理有未穷,故其知有未尽也。是以《大学》始教,必使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大学章句》上传之五章)这分析得十分透彻了。相比之下,顾颉刚讲得更加通俗。他说:“学问原没有限界,只要会做,无所往而不是学问;况且一个人若是肯定人生的,必然随处把学问的态度应用到行事上,所以这一点态度是不可少的。”^②可见学术无往而不在,学术无禁区,任何事物均值得追根究底。《红楼梦》第五回写贾宝玉看到一副对联:“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③尽管有些迂腐,却也并非毫无道理,至少上联的意味是禁得起咀嚼的。因而,举凡孔子是否私生子、秦始皇是否龙种、杨贵妃入宫前是否处女身、苏东坡中年后是否大胡子、严世藩是否中毒身亡、雍正帝为何暴死、曹雪芹究竟黑胖抑或消瘦、戴震《水经注》是否剽窃、王国维自沉的缘由、鲁迅兄弟失和的原因、胡适怎样获得博士学位、储安平失踪之谜……诸如此类多如牛毛且貌似琐碎的问题,都有学人加以认真考证。从这个角度看,动辄在学术领域设黄线、划红线的做法是不正确的。倘若众多的具体个案含糊暧昧,则与之相关的宏大叙事势必空疏,大而无当。实事求是理当针对任何时代的任何人与任何事,不必看人下菜碟,即采用双重标

准。学术研究不应只为庸俗的功利目的服务，不能沦落成单单歌功颂德的工具。避实就虚，溢美隐恶；拿学术原则作交易，热衷于给研究对象杜撰赞词或圆谎补漏，继而相互标榜声气，吹吹拍拍，此等行径才是真正的无聊。

追求真理，谈何容易，有人会以各种理由加以阻挠。最常见的是乡原。子曰：“过我门而不入我室，我不憾焉者，其惟乡原乎？乡原，德之贼也。”（《论语·阳货》）孟子云：“言不顾行，行不顾言……阉然媚于世也者，是乡原也。……非之无举也，刺之无刺也，同乎流俗，合乎污世，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洁，众皆悦之，自以为是，而不可与人尧舜之道，故曰‘德之贼’也。”（《孟子·尽心下》）有隐性的乡原，面对学术不端，历来默不作声，一遇学术批评，总是不以为然，摇头叹息。有显性的乡原，对你晓以利害，苦口婆心：和谐社会，社会和谐，大家和和气气不好吗？何必呢！当阻挠无效的时候，他会恼羞成怒，厉声呵斥：你们这是骂孔子、骂鲁迅，想借名人出名，“文革”遗毒，人身攻击，学风不正，你中毒太深了！此时此刻，他忘了，什么是“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所谓“名人效应”之类的说辞，已然成了名人们抵制批评的金钟罩，成了名人崇拜者们诋毁批评者的常规武器，成了乡原们的口头禅。

其实，在真理、学术、知识、公理、正义、道德、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名人都不享有批评豁免权，这是无须讨论的。孔子、鲁迅可以批评，柳下跖、周作人更可以批评。爱因斯坦概括犹太民族的光荣传统是：“为知识而追求知识，几乎狂热地酷爱正义，以及要求个人独立的愿望。”^④这是“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的翻版，引人深思。从人口数量上看，全世界华人是犹太人的一百倍，但迄今获得各类诺贝尔奖的华人只有十来个，犹太人却已接近两百个。这是为什么？难道全是瑞典皇家学院或者西方主流社会的偏见所导致的吗？中国人与犹太人同样经历过深重的苦难，在对待真理与正义的态度上，在养成独立思考的习惯上，咱们应当老老实实向犹太民族学习。我知道《夹边沟记事》、《一滴泪》、《行行重行行》、《我的人生档案》等纪实作品，知识人在熬过诸般浩劫之后，该猛醒了。倘若不能从中记取教训，任何磨难都是没有价值的。

包括自然科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在内的学术研究是文化建设与文明演进的基础，学风的邪正折射着世道人心，关乎整个民族的命

运。遗憾的是,如今在各个知识领域,我们的学风不正,社会上劣币驱逐良币,以致形成了逆淘汰的恶性循环,由来已久。尤其是近些年来,抄袭成风,造假盛行,腐败与不公几乎无处不在,种种学术不端的事实让人怵目惊心。舒芜说:“更可笑的是,谁都变成了‘国学大师’,简直有点奇怪。有些所谓的‘国学大师’,我是看着他们混过来的,根本就不是做学问的人,坑蒙拐骗,说起谎来脸都不红,凭那么一点诗词常识,就敢在公众面前胡扯学问。有的一张口就错误百出,也在电视上大言不惭地谈‘国学’。”^⑤毋庸讳言,红学界是重灾区。也是那位八十多岁的老先生,在电话里表示了对红学界的鄙夷不屑。他引述吴晓铃和吴小如的话说,红学界是乌合之众,乌贼横行,乌七八糟,乌烟瘴气,乌漆墨黑,乌足道哉!简直是黑社会,真正的学者避之唯恐不及。然而。他不想想,红学界的黑暗状况与混乱局面是如何造成的,在两位吴先生眼里,谁是害群之马?

上个世纪40年代欺瞒胡适、50年代批判俞平伯、60年代阿附江青和康生、70年代伪造红学史料、80年代诬陷俞平伯、90年代力挺王国华,新索隐派当家人都是急先锋,都是要角乃至主角。新索隐派永远不会甘当配角,永远不会自甘寂寞的。近年来风头最健的“学术明星”,依旧是新索隐派。他们善于凭借名人效应进行炒作,善于利用各类大众传媒,特别是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从而形成了风靡全国、走向世界的强劲势头,差不多业已家喻户晓,妇孺皆知。新索隐派的信徒众多,影响甚大,以严谨著称于世的文史考据派红学与文学评论派红学,逐渐被排挤到了社会边缘和话语墙角。更有甚者,新索隐派还披着考据派的外衣,纵使在正统的红学界也仍然具有广泛的迷惑性,它的领军统帅号称“红学泰斗”。于是乎,人们在《红楼梦》中看到了康熙帝的伴读、雍正帝的皇后、乾隆帝的妃子、废太子的女儿、慎郡王的儿子、质亲王的化身、脂砚斋的原型、曹雪芹的情人、和中堂的阴谋……多么绚烂斑驳的画卷。旧索隐派还只敢攀扯历史上的真实人物,新索隐派则发展到了随意编造史事的地步,完全是鲁迅所批评的“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的路数。^⑥同时,他们把手伸向了原著,硬说《红楼梦》的头号女主角既不是林黛玉,也不是薛宝钗,更不是王熙凤,而是史湘云——贾宝玉娶了史湘云,林黛玉还泪还错了对象,史湘云才是绛珠仙子,脂砚斋即史湘云,也就是曹雪芹的“新妇”。目睹此情

此景,恐怕任何一个《红楼梦》读者都不能无动于衷。

新索隐派的代表人物,当然是社会影响最大的周汝昌和刘心武两位先生。正像旅居日本的清史研究专家杨启樵所说:“刘书中若干重要论点,实来自周汝昌先生旧作,譬如雍正篡位、弘皙叛变、北静王原型、老太妃薨逝、禊字避讳以及曹家为太子死党等都是。此等论点,周刘又以通信方式讨论,以此力量倍增,其中倡导‘秦学’,是最显著的例子。此类宣传,我名之为‘周刘配’。”^⑦有鉴于此,我们的批评对象主要就是“周刘配”。除了诘难他们的各类观点,还试图挖掘他们之所以如此的深层原因,渐渐明了,关于“秦学”的辩论决不是单纯的观点之争,更重要的是治学方法、治学理念、治学态度之争,是做人原则、行事规则、处世哲学之争。至于旧年间的“曹雪芹佚诗”案与“俞平伯匿书”案,以及近年来谈论的《爽秋楼歌句》案、《木兰花慢》疑案、“聂绀弩赠诗”案,则具体关涉学术规范与学术诚信。新版电视连续剧《红楼梦》所表现出来的问题,也同此类学术背景息息相关。当“红学泰斗”带头歪曲《红楼梦》的时候,当知名作家带头糟蹋《红楼梦》的时候,当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带头戏说《红楼梦》的时候,还能指望其他社会成员真诚敬畏文学名著吗?

在学术不端业已司空见惯的我国知识界,现在格外需要学术批评。批评他人实即自我批评,每个批评者往往都会在行使批评权利的过程中进行自我反省。没有批评就难以反省,就难以进步。真话、真实、真相、真理,永远都是人类前进旅程中的指路明灯。个人或许可以依赖假话得意于一时一地,但全社会不能长久浸泡在谎言里。对一个群体、一个民族、一个国家来说,谎言是甜蜜的毒药,习惯性的妄信、轻信、偏信、迷信则属于慢性自杀,起码会导致大脑萎缩。西方哲学一直在提倡的“质疑精神”(critical thinking)走上极端固然不好,但缺乏“质疑精神”的弊端更严重。没有质疑就没有清醒的抉择,这样的人浑浑噩噩,随波逐流,极易沦为任人捉弄的傀儡、以讹传讹的工具和助纣为虐的帮凶,他们对社会都是有害的——至少是无益的。只有具备了识别谎言的能力、拒绝谎言的定力、抵制谎言的勇气,才谈得上追求真理,才有可能在人格上获得独立,在精神上获得自由,从而为人类的进步做出自己的一份贡献。

是什么遮蔽了璀璨无垠的星空?是谎言聚集起来的云迷雾障。

用什么来破除这些云迷雾障？质疑，质疑，再质疑。撒谎的克星正是质疑。通过坚持不懈的质疑，科学还是伪科学，学术神话还是学术谎话，终究会大白于天下。由此反观燕大校训“因真理得自由以服务”，越发明白了，那是神圣的箴言，那是长鸣的警钟。老杜说：“蹉跎翻学步，感激在知音。”（《风疾舟中伏枕书怀》）盼望读者有兴趣来听听这些未必悦耳的钟声。一首歌里唱道：“我心里困倦满腔，夜阑静，问有谁共鸣？”

-
- ① 陈寅恪《清华大学王观堂先生纪念碑铭》，见《金明馆丛稿二编》第246页，三联书店，2001年。
- ② 顾颉刚序，见俞平伯《红楼梦辨》卷首，上海亚东图书馆，1923年。
- ③ 见《乾隆甲戌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第64页B面，台湾商务印书馆，1961年。
- ④ 许良英等译《爱因斯坦论犹太人问题》第3页，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年。
- ⑤ 舒芜《“国学”质疑》，载2006年6月28日《文汇报》笔会副刊。
- ⑥ 鲁迅《绛洞花主小引》，见《鲁迅全集》第8卷第145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
- ⑦ 杨启樵《周汝昌红楼梦考证失误》第7页，上海书店出版社，2010年。

关于“秦学”及其他

何须漫相弄，几许费精神

——评《刘心武揭秘红楼梦》

时光进入 2005 年，与《红楼梦》相关的新闻，依然接连不断。较为轰动的趣事，除了一位老专家发愿只争朝夕，要在一年里出版八本红学著作，还有就是沉寂了多年的作家刘心武先生，在中央电视台频频亮相，演说他对《红楼梦》的别样心得，据说是揭开了隐藏在小说字里行间的清宫秘史与曹家秘事。纸面媒体也及时跟进，报道、访谈、评论、广告等连篇累牍，图文并茂；网络论坛上更是议论纷纷，热闹非凡。继而，东方出版社隆重推出了刘先生的讲稿，题名沿袭讲座时的称呼，显得格外醒目——《刘心武揭秘红楼梦》。^①错过了电视台的节目，就只好找来这本书耐心拜读了。兹略陈读后杂感，兼为粗浅评析。

（一）“秦学”的背景

无怪乎中央电视台礼贤下士，敦请刘先生进行长篇评书式的演讲；也无怪乎讲演在知识界之外引起了一定的轰动，这本讲稿还登上了一些地区畅销书的排行榜。原来，刘书所揭示的秘密，着实令人震

惊。先把主要情节概述如下：

康熙帝两废皇太子允礽(又名胤礽),将其圈禁。废太子得一女婴,设法将其偷送出去,寄养在一向交好的江宁织造曹家。雪芹之父曹頔同情失势的废太子,冒险将公主藏匿在家中。此为政治投资,太子毕竟有废而复立的希望。前此,曹家已有政治投资的另一手准备,即曹雪芹的姐姐入选秀女,留在了东宫,允礽和他的长子弘皙都宠爱她。雍正帝篡位成功,允礽眼见大势已去,含恨而亡,不久曹家也遭到了整肃。幸而风云突变,雍正帝神秘暴亡,乾隆帝即位,宽免了曹家的所有亏空,并将曹雪芹的姐姐纳为皇妃,曹家因而中兴。公主暗通其兄弘皙,意图谋反。曹妃为了向上爬,兼以保全曹家,向乾隆帝告了密,迫使公主悬梁自尽。弘皙心怀夺位之仇,杀妹之恨,于乾隆四年(1739)毅然举事,欲趁围猎之机刺杀皇上。尽管宫廷政变以失败告终,但弘皙一党也让告密的曹妃付出了生命的代价。曹家从此一败涂地。后来,曹雪芹以皇室风云人物及自己的家属和亲戚等为艺术原型,撰写了自传性小说《石头记》,将上述秘密隐藏其间。书中的义忠亲王老千岁即以允礽为原型,而出身微贱的秦可卿其实就是那位血统高贵的公主。小说里的许多艺术形象,均可与历史人物一一对应,比如贾代善即曹寅、贾母即李煦之妹李氏、贾政即曹頔、贾宝玉即曹雪芹、贾元春即雪芹的姐姐曹妃、今上即乾隆帝弘历、北静王即质庄亲王永璘与慎靖郡王允禧的结合体等,不一而足。小说欲隐还露,欲露还隐,须待有心人凝神体悟,方能揭开秘闻。曹雪芹之妻脂砚斋(又名畸笏叟)的批语,也可指引读者走出迷宫。

刘书的上述成果,情节曲折离奇,集阴谋、爱情、投机、淫欲、告密、政变、仇杀、情义等宫闱秘事于一体,令人瞠目结舌。数年前,霍国玲女士有《红楼解梦》,声称发现雍正帝是曹雪芹伙同恋人竺香玉谋杀的,一时舆论哗然。现在,刘书的结论比起霍著的猜测来,其耸人听闻的效应一点儿也不逊色。但是,刘书的来头远非霍著可比。新时期“伤痕文学”代表作家、第二届茅盾文学奖得主、大型期刊《人民文学》前主编、中央电视台“科学与教育”频道、国家级的东方出版社(人民出版社的副牌)等,无不昭示着名人的承诺、国家的信誉与学术的尊严。尽管刘心武先生屡次谦称自己为“平民”^②,但其非民间背景还是昭然若揭的。^③

刘书的出现,带有市场经济条件下鲜明的社会文化色彩,其学术背景则是“新红学”微妙的内在矛盾。它标志着,索隐派向“新红学”的又一波大张旗鼓的猛烈反扑。此番举动不同已往,索隐派获得了官方新闻出版机构的大力支持,也赢得了许多公众的热烈追捧,并有着著名红学家的强力后援。其“平民红学”的旗号鼓吹打破学术垄断,争取学术空间,颇能煽动悲情,迷惑公众。星星之火,正在燎原。凡此种种,均使大家不得不予以重视。

刘书称其一系列揭秘为红学的一个分支——“秦学”,指出:“《红楼梦》被称为神秘的作品,它的神秘性,体现于书中暗示了康、雍、乾三朝的政治时局,而作者曹雪芹家族的兴衰荣辱又与其紧密相连,他把自己家族经历的事件和他脑海中的人物,一一展现在《红楼梦》里,似若有所指,而又不敢造次,《红楼梦》里主要的人物和事件,都能在康、雍、乾三朝找到影子。在这些错综复杂的人物和事件中,有一位人物是联系它们的关键,那就是贾蓉的媳妇秦可卿,这位神秘人物是破解《红楼梦》秘密的总钥匙,在她身上,隐藏着《红楼梦》的巨大秘密,我对《红楼梦》的揭秘,就从探究秦可卿这个人物开始。”(第30页至31页)这段话不无语病,标点符号也不敢恭维,好在意思还算清楚。刘书还一再强调其揭秘的学术价值,惟恐读者误解其为“戏说”,比如宣称:“我个人的研究方法,属于探佚学当中的考证派,我考证的思路,就是原型研究,所以我现在进行这些考证,我觉得不好笑,因为脂砚斋鼓励了我,脂砚斋就说了,‘大有考证’。”(第204页至205页)又说:“对于我的秦学研究,我有基本自信,因为,一、另辟蹊径;二、自成体系;三、自圆其说。”(第5页)

既然刘书是以学术研究的面目出现的,那么,大家便不妨用最起码的学术规范来衡量一下,看看它是不是真正的“考证”,是否具备学术价值。这也不复杂,只须检验一下它是否“自圆其说”即可。“自圆其说”是最低层次的学术要求,倘若达不到的话,便不可能“自成体系”,则其“另辟蹊径”也就没有什么学术意义可言了。坦率地讲,拜读刘书之后,我的总体印象是:其核心论点完全没有史料根据,而所谓的文本诠释又无非牵强附会,整体论述漏洞百出,属于捕风捉影之谈,根本没有达到“自圆其说”的标准。其研究方法错误,学术理念荒唐,治学态度轻率,某些观点还严重背离了文明社会基本的伦理道德规范。

（二）杳无踪影的史料依据

考证需要证据，历史考证需要史料支撑。此乃最基本的学术准则。在这个方面，刘书真是勉为其难。关于清代历史和曹氏家世，刘书谈了不少，但大体上局限于普通常识，拾人牙慧而已。一旦触及核心论证，文献史料便付诸阙如了。别的暂且不说，秦可卿的原型为废太子允礽的女儿，弘皙的妹妹，曾经藏匿在曹家，此乃“秦学”的大关键、大节目，即刘书自称的“总钥匙”，丝毫含糊不得。那么，它在清史文献及曹家档案中存在一点点根据吗？没有，甚至连蛛丝马迹都没有。刘书说：“现在我们虽然还没找到任何关于太子的女儿偷运出来，被曹家藏匿的史料，但我们可以不必再问：那是可能的吗？”（第194页至195页）连片言只语的史料依据都没有，读者却不能追问是否可能，不明白这是什么论证逻辑。大家有理由要求解说清楚此项论证的出发点，即允礽果真有那么个女儿吗？弘皙果真有那么个妹妹吗？证据何在？刘书又说：“依我说，这是完全可能的，只是我们现在还没有找到胤礽的一个女儿被曹家藏匿的一手档案而已。”（第196页）读者等着看“秦可卿原型大揭秘”，等到的却是这么一个结果，不过是许许多多“可能”中的一个而已。可能不等于必然，这是逻辑学的基本常识。

其实，只要翻阅一些普普通通的历史文献，便不难发觉，即便是刘书所谓的那个微乎其微的“可能”，也是根本不可能存在的。请看《清史稿》卷二二〇《理密亲王允礽传》中康熙帝的一段话：

允礽不法祖德，不遵朕训，肆恶虐众，暴戾淫乱，朕包容二十年矣。乃其恶愈张，僇辱廷臣，专擅威权，鸠聚党与，窥伺朕躬起居动作。平郡王讷尔素、贝勒海善、公普奇遭其毆挞，大臣官员亦罹其毒。朕巡幸陕西、江南、浙江，未尝一事扰民。允礽与所属恣行乖戾，无所不至，遣使邀截蒙古贡使，攘进御之马，致蒙古俱不甘心。朕以其赋性奢侈，用凌普为内务府总管，以为允礽乳母之夫，便其徵索。凌普更为贪婪，包衣下人无不怨憾。^④

这段话是在康熙四十七年（1708）九月初四日说的，正是第一次宣布废黜允礽皇太子资格的时候。其中两个细节值得注意。第一，遭到允礽

“毆挞”的平郡王讷尔素（一译讷尔苏），是曹寅的女婿；平郡王府是曹家的至亲。第二，允初的帮凶凌普（一译灵普）是内务府总管，曹家的顶头上司，曾对曹家及其亲戚李家进行过勒索。请看曹家档案的有关记载：

据讯问曹寅之家人黑子，回称：四十四年，由我主人曹寅那里，取银二万两；四十六年，取银二万两，皆交给灵普了。听说去南省时，取了银一万两，不知交给了谁。……又讯问李煦之家人蒋德，回称：四十五年，由我主人李煦那里，取银二万两，交给灵普了。听说去南省时，取银一万两，不知交给了谁。……将交给灵普之六万两，讯问灵普，回称：曹寅、李煦送来之银两，我皆交给太监郑启、高三卞了。^⑤

显然，曹寅和李煦的银两，都落进了允初的小金库。刘书也说：“他经常找曹家干什么啊？让他的奶公到曹家去取银子，取多少？摇摇摆摆一去，两万，开口就是两万啊，曹家就立刻想办法给他两万，给两万不就完了吗？过几天又来了，又要两万。”（第108页）对于年俸只有一百多两银子的曹寅来说，那确实是笔不小的数目。^⑥康熙帝说，允初指使凌普索贿，令“包衣下人无不怨憾”（《清实录》“怨憾”作“怨恨”），其中显然包括内务府包衣曹家和李家。刘先生明知曹寅深受允初的困扰，还要设想曹家同情和爱戴这位皇太子，实在匪夷所思。允初贪婪暴戾，人见人厌，且“毆挞”自己的女婿讷尔苏，勒索自己的妻兄李煦，向自己索贿时更是狮子大开口，那么，曹寅会爱戴这样的皇太子吗？曹頫会冒死藏匿这么一个废太子的女儿吗？更何况，允初是否真有那么个女儿，也只有天知道。“太孙”弘皙活得好好的，当时并未被圈禁起来，是否有必要将所谓的公主偷送出去，也很值得怀疑。

允初的皇太子资格初遭废黜，十几天之后曹寅也得到了消息。看看他的反应吧。他具折上奏：“臣于本月二十二日得邸报闻十八阿哥薨逝，续又闻异常之变，臣身系家奴，即宜星驰北赴，诚恐动骇耳目，反致不便。……伏乞皇上少宽圣怀。臣寅不胜激切瞻仰之至。”^⑦诚惶诚恐，谨言慎语，一介“家奴”，决然不敢放肆。曹家是此等心态，怎么敢去趟帝王家的浑水呢？雍正帝对“包衣下贱”之人素无好感，而且不